

2.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证明材料：中小企业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；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义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单位名称）的义马市华山路、嵩山路片区排水防涝管网提升改造工程施工图编制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义马市华山路、嵩山路片区排水防涝管网提升改造工程施工图编制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66人，营业收入为20160.15699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763.116879万元¹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/小型企业/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中誉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（盖电子公章）

日期：2026年06月24日

说明：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填写前请认真阅读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和《关于印发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相关规定。

注：供应商本项必须如实填报，提供虚假信息或缺项按无效标处理